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

公 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5 年 1 月 27 日之盈利警告公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預期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可能會錄得重大虧損。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該公佈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雖然本集團預期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會錄得虧損，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淨虧損預期錄得超過 70% 之跌幅。年內之虧損跌幅乃主要由於 (i) 已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減少；(ii) 已確認採礦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增加；及 (iii) 融資成本增加之淨影響。已確認採礦權之減值虧損之增加主要由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原煤價格於回落及有關礦區延遲營運。由於造成虧損之主要部份為非現金性質，故預期將不會明顯地對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造成重大影響。

由於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審核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對現時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為符合上市規則要求，本集團之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業績預計將於 2015 年 3 月末前公佈。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謹請參閱本公司所刊發之業績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票及或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 董 事 會 命
北 亞 資 源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主 席
張 三 貨 先 生

香港，2015 年 3 月 20 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黃伯麒先生及謝南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鄒承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燕輝女士、梁寶榮先生_(GBS, JP)及周春生先生。